核电安全规划出台 核电审批有望放开

环保部常务会议近日讨论并原则通过《核安全与放射性污染防治“十二五”规划及2020年远景目标(送审稿)》(简称《核安全规划》)。《核安全规划》将在进一步修改后报请国务院审批。《核安全规划》提出了核安全与放射性污染防治“十二五”规划及2020年远景目标的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。

中投顾问新能源行业研究员沈宏文表示，《核安全规划》的重点是加强对核电安全的监管，从而提高核电设施以及核电利用的安全水平，降低辐射环境安全风险，保障核电站的运营安全、环境安全以及公众的健康，推动核能以及核技术利用事业的安全、健康、可持续发展。

整体来看，核电安全标准的提高对于保障核电站运营安全具有重要作用，但是可能会对核电发展速度产生一定冲击，导致核电发展速度放缓。沈宏文认为，在安全和速度之间需要寻找合适的平衡点，注重速度而忽视安全必将导致切尔诺贝利、三哩岛、福岛事故的重演。尽管核电安全标准的提高造成核电发展门槛提升，审批速度放缓，但是核技术利用的安全性却因此而得到了提高。

中投顾问研究总监张砚霖表示，福岛核事故引发了全球范围内对核电安全的关注，国内的核电审批也因此而中止。随着《核安全规划》的出台，核电安全标准大幅提高，核电审批的大门或将很快打开。塞翁失马焉知非福，国内的核电企业应当从日本的核事故中充分吸取教训，始终将安全置于发展的首位。

中投顾问发布的《2011-2015年中国核电设备市场投资分析及前景预测报告》显示，中国原定的核电发展目标是到2015年实现装机容量4000万千瓦，到2020年实现装机容量8600万千瓦。但是受核电安全事故以及核电审批暂停的影响，实际目标可能会有所下调，但是长期发展目标不变。